

证券代码：002840

证券简称：华统股份

公告编号：2024-110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268,925 万元，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担保对象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的资产负债率高于 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梨树县支行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梨树华统”）签订的编号为 220322001-2024 年（梨树）字 00031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 8,000 万元，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 12 个月，自 2024 年 11 月 5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4 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及所有其他费用。

（二）担保审议情况

2023 年 12 月 29 日和 2024 年 1 月 1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等

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8.12 亿元人民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5.36 亿元人民币；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额度不超过 2.76 亿元人民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融资需求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间调配使用担保额度，无需另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新增担保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4 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因此根据公司实际经营融资需求，公司管理层在前述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内，对乐清市华统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牧业”）及梨树华统的担保额度进行调整，其中对乐清牧业的担保额度调减 8,000 万元，对梨树华统的担保额度调增 8,000 万元，调配后，乐清牧业的担保额度由 9,600 万元调减为 1,600 万元，梨树华统的担保额度由 0 万元调增为 8,000 万元。

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对梨树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 0 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梨树华统实际担保余额为 8,000 万元。

二、担保事项基本情况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万元）	截至目前（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梨树华统	100%	资产负债率高于 70%	0.00	8,000.00	8,000.00	3.66%	否

三、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322MA17BCA95D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志涛

成立时间：2019 年 11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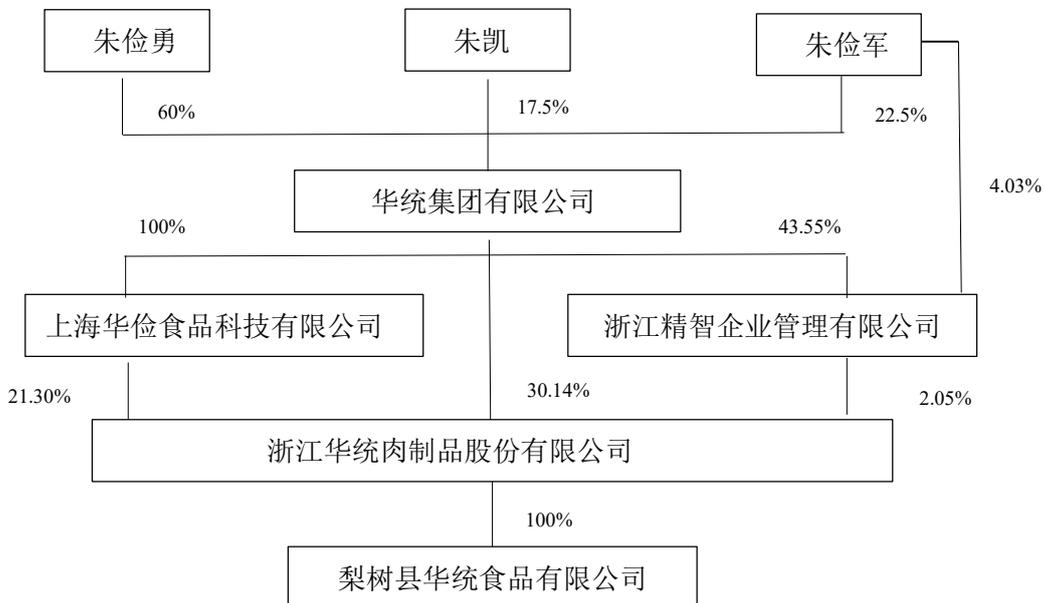
经营期限：2019年11月12日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四平市梨树县红嘴畜产品加工园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生猪屠宰；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畜禽收购；牲畜销售（不含犬类）；鲜肉批发；鲜肉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洗车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关系



3、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4,422,678.22	233,012,453.03
负债总额	91,175,360.98	163,290,866.24
净 资 产	53,247,317.24	69,721,586.79
项 目	2023年度（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35,532,062.12	634,566,932.91
利润总额	5,104,438.15	16,601,957.28

净利润	4,825,350.97	16,474,269.55
-----	--------------	---------------

4、全资子公司梨树县华统食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梨树县支行于2024年11月8日签订了《保证合同》，同意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梨树华统签订的编号为220322001-2024年(梨树)字00031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8,000万元，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12个月，自2024年11月5日起至2025年11月4日止。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因主合同解除借款人应当返还的款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执行费、过户费、律师费、鉴定费、保管费、公告费、通知费、催告费、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等)及所有其他费用。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项，有利于下属公司的业务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益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鉴于公司对本次被担保对象拥有绝对控制权，在经营中能够及时识别及控制本次担保风险，故公司未要求本次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额度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有效审批对外担保金额为332,875万元，占公司2023年12

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60.57%、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比例为37.37%。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268,925万元，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29.72%、占公司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总资产比例为30.19%，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为4,775万元。

上述对外担保系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对外担保。除此外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梨树县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浙江华统肉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1日